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8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同意终止审查公司可转债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并发布了《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4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撤回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申请文件的申请》（天邦行[2018-23]号）和《关于撤回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申请文件的申请》（中泰证字[2018]389号），申请撤回公开发行可转债的申报材料。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8]386号）。中国证监会根据《行政许可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对公司提交的的公开发行可转债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一日